

证券代码：839502

证券简称：通普股份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## 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6 月 19 日下午 15:00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

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502	通普股份	2023年6月14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黑龙江全晟律师事务所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（哈尔滨市香坊区大庆副路 50 号）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### 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### 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2 年的经营情况，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### 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<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及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〈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审议《公司2022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23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23年审计机构的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8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

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
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

4. 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和持股凭证；

5. 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（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）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6月19日上午9：00至下午15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哈尔滨市香坊区大庆副路50号

#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柳秀娟 联系地址：哈尔滨市香坊区大庆副路50号 联系电话：0451-87970322 联系传真：0451-87970122 邮编：15003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，与会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26日